

关于 2016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的情况说明

木兰县司法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构成

木兰县司法局是本级行政单位。

二、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 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拟定并组织试县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2. 负责全县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指导并组织实施依法治县工作和对外法制宣传工作。

3. 负责管理全县律师、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加强监督管理法律援助工作的职责。

4. 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基层司法所、法律服务所和人民调解组织工作，负责监督实施全县刑满释放、解除劳动教养人员衔接、安置和社会帮教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并指导、监督全县社区矫正工作。

5. 负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对全县“12348”法律服务专用电话实施监督和指导。

6. 负责拟定并组织实施司法行政地方性法规、政法规章和县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负责本部门、本系统行政执法层级监督的具体工作；指导全县司法行政机关的行政处罚、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国家赔偿工作。

7. 负责管理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服装、车辆等物资装备工作并承担相

应责任。

8. 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党的建设、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干警培训和警备管理工作。

9. 承担法律法规赋予的其他权力和义务，承办县委、县政府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司法局内设 5 个股室，即：办公室、基层股、政工股、社区股、法制宣传股。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为局本身无下属单位

（四）人员构成

木兰县司法局内设 5 个股室，下设 8 个司法所，1 个公证处，1 个法律援助中心；编制 38 人，其中行政编 32 人，事业编 6 人。行政在职人数为 32 人，事业在职人数 5 人。退休人员 20 人。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2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389.82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3.6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3.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6.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528.00	本年支出合计	51	513.3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22.00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0.00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36.62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36.62
	28			57	
总计	29	550.00	总计	58	550.00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8.00	5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4.43	40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04.43	40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28.24	22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2.95	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0.93	1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5.30	9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2	9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3.62	9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9.52	8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11	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0	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0	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0	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3.38	398.11	115.2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9.82	274.55	115.27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89.82	274.55	115.27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28.24	228.24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6.00	0.00	66.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2.95	0.00	2.95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0.20	0.00	10.2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1.42	46.30	35.1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2	93.6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3.62	93.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9.52	89.52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11	4.11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0	16.5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0	16.5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0	16.50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389.82	389.82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3.62	93.62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3.44	13.4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6.50	16.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528.00	本年支出合计	49	513.38	513.3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7	8	9
			合计	513.38	398.11	115.27
20406			司法	389.82	274.55	115.27
2040601			行政运行	228.24	228.24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6.00	0.00	66.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0.00	1.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2.95	0.00	2.95
2040607			法律援助	10.20	0.00	10.2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1.42	46.30	35.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2	93.6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3.62	93.62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9.52	89.52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11	4.11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44	13.44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3.44	13.44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4	13.4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0	16.5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0	16.5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0	16.5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13.38	398.11	115.27
20406			司法	389.82	274.55	115.27
2040601			行政运行	228.24	228.24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6.00	0.00	66.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0.00	1.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2.95	0.00	2.95
2040607			法律援助	10.20	0.00	10.2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1.42	46.30	35.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2	93.6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3.62	93.62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9.52	89.52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11	4.11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44	13.44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3.44	13.44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4	13.4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0	16.5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0	16.5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0	16.5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0.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9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2.00
30101	基本工资	98.60	30201	办公费	3.7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1.45	30202	印刷费	0.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00
30103	奖金	15.6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52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0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2.8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83	30211	差旅费	0.9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93.62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2.4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68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1.24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16.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9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人员经费合计		353.02	公用经费合计					45.0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木兰县司法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39.8				39	0.8	32.8	0	32.8	0	31.8	0.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司法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收入 527.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7.99 万元。
2016 年度支出总计 513.38 万元。

二、2016 年度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收入总计 527.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7.99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102.71 万元。增长 19.45%，增长原因是职工调资和法律援助、公证房屋维修款到位。

三、2016 年度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2016 司法局决算支出数为 513.38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389.8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2，住房保障支出 16.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44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95.08 万元。增长 18.52%，增长原因是职工调资。

四、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27.99 万元。支出总计 513.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8.11 万元，项目支出 115.27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比 2015 年增加 102.71 万元，增长 19.45%。支出比 2015 年增加 95.08 万元，增长 18.52%。

五、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说明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98.1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30.1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2.83 万元，人员经费合计 353.0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9 万元。基本支出比 2015 年减少 3.97 万元，减少 0.01%。

六、木兰县司法局 2016 年“三公”经费决算说明

木兰县司法局 2016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 32.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未做安排，2016 年上半年有执法执勤用车 9 台，下半年响应国家号召裁撤 4 台剩余 5 台，公车运行维护费用全年 31.8 万元，比 2015 年公车运行维护费 45.2 万元同比下降 13.4 万元，下降 29%；2016 年公务接待费实际支出 0.1 万元、接待 5 批次 32 人，2015 年公务接待 43 批次 421 人共计 0.84 万元，同比减少 0.74 万元。

七、关于木兰县司法局 2016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说明

木兰县司法局 2016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22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我单位共有固定资产 3722515 万元，当年因车改下半年已取消四辆业务用车，目前资产全部在用。

三、预算绩效情况：上报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严格按照整体绩效目标执行，努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四、“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司法局 2016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39.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未做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未做安排，公车运行费 2016 年预算数 39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 2016 年初预算 0.8 万元。

五、运行经费支出情况：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办公费 5.4 万元、印刷 0.2、邮电费 1.1 万元、取暖费 2.55 万元，差旅费 1 万元劳务费 1.24 万元，其它交通费 10.18 万元，公车 0.9 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根据《201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对司法局2016年部门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预算已安排、需跨年度完成和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其他收入结转和结余。

四、对本单位支出功能分类解释：

公共安全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司法反映司法行政事务支出。监狱和劳教方面的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具体科目为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基层司法业务、普法宣传、律师公证管理、法律援助和其他司法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指用于司法局机关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和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所发生的工作支出。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司法局机关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指司法局机关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

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需跨年度完成和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其他收入结转和结余。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木兰县司法局

2017年10月10日